

# 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## 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法院公告

张光辉：本院受理原告郭秀榕与被告张光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原告提出诉讼请求：1、请求法院依法判令被告偿还原告欠款人民币 4141200 元及利息，利息计算方式如下：以 4141200 元为基数，按年利率 12%，自 2024 年 11 月 15 日起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（暂计至 2025 年 9 月 3 日的利息为 414120 元）；2、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。因采用直接送达、邮寄送达等方式无法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、证据材料、诉讼权利与义务告知书、庭审纪律告知书、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、（2025）闽 0122 民初 5130 号民事裁定书。自本公告之日起经过 30 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 3 日上午 8 时 30 分（遇法定休假日顺延）在连江县人民法院第三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。

福建省连江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9月25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  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下载时间: 2026年01月17日)